

关于平南县平安路（大将加油站至龙祥一路） 应急抢修工程提前办理采购备案说明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的规定，我单位实施的平南县平安路（大将加油站至龙祥一路）应急抢修工程采购项目已于2026年1月4日发布了政府采购意向公示，公示该工程金额为146.51万。工程预算金额调整后，工程费为95.5万，比意向公开价格低超20%，因此我局于2026年1月21日发布意向公开更正公告。根据财库[2020]10号文中第5点“关于采购意向公开的依据和时间”中“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应当提前，原则上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公开采购意向。因预算单位不可预见的原因急需开展的采购项目可不公开采购意向。”为加快推进项目建设，现急于开展采购工作，属于非采购人所能预见的原因造成采购意向公开时间不足30日，现提前进行采购备案。

特此说明

